

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9年9月23日，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控股股东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澄星集团”）的通知，澄星集团股权结构发生变更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权变更的基本情况

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澄星集团工会”）将持有澄星集团 26.18% 的股权转让给无锡琪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无锡琪瑜”或“受让方”，其中，李兴持有无锡琪瑜 56.95% 的份额）。转让完成后，澄星集团工会不再持有澄星集团的股权，澄星集团其他股东持股情况不变，具体为李兴持有 51%，无锡琪瑜持有 26.18%，傅本度持有 7.09%，李伟林持有 6.09%，周忠明持有 5.08%，刘金法持有 2.79%，陈国龙持有 1.77%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澄星集团已完成上述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。

二、受让方基本情况

合伙企业名称：无锡琪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类型：有限合伙企业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李兴

主要经营场所：江阴市澄江街道斜泾路 27 号

成立日期：2019 年 7 月 30 日

经营范围：企业管理咨询（不含投资咨询和教育咨询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其他：无锡琪瑜的全体合伙人为原澄星集团工会的人员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无锡琪瑜尚未开展实质经营。

三、控股股东股权变更情况

变更前，控股股东股权情况：

股东名称	出资额（万元）	出资比例（%）
李兴	41821.23	51.00
傅本度	5816.506	7.09
李伟林	4991.094	6.09
周忠明	4168.306	5.08
刘金法	2284.4367	2.79
陈国龙	1450.88	1.77
澄星集团工会	21467.5473	26.18
合计	82000	100.00

变更后，控股股东股权情况：

股东名称	出资额（万元）	出资比例（%）
李兴	41821.23	51.00
傅本度	5816.506	7.09
李伟林	4991.094	6.09
周忠明	4168.306	5.08
刘金法	2284.4367	2.79
陈国龙	1450.88	1.77
无锡琪瑜	21467.5473	26.18
合计	82000	100.00

四、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澄星集团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，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，仍为澄星集团和李兴先生，上述变更事项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结构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9月25日